

西部农村中小学危房改造重任在肩

陈刚

“危房学校”牵动众人心

2006年1月16日放寒假了,广西贺州市钟山县新元村松木小学的老师总算松了一口气,他们暗自庆幸:终于又平安地度过了一个学期。实际上,每到假期,这个小学的老师都会这样松一口气。这么多年来平安度过,在老师们看来简直就是一种“幸运”。因为他们知道,这所一到刮风下雨就摇摇欲坠的“危房学校”校舍随时都有倒塌的可能。

老师们平时上课最担心的就是下雨了,一下雨,不但房顶会漏水,积水还会从墙体上渗入室内,雨多的时候甚至能盖过鞋子。这时学校就要被迫停课,一学期下来,停课大约有10次。

这样一所“危房学校”自然牵动着当地党委、政府和各有关部门的心。如今,上级有关部门下拨的28万元资金已经到位,在附近也专门划了一块20亩的土地作为新校址,届时松木小学与附近的新元小学将合并为新元完小,将有新的教学楼、办公室和运动场所,预计今年秋季学生就能在新学校上课了。

农村中小学危房改造任务艰巨

截至2004年底,广西壮族自治区先后下达贺州市中小学危房改造、布局调整、寄宿制建设等工程项目160个。松木小学所在的钟山县就有12个,改造项目总投资437.1万元,完成C、D级危房改造面积4065平方米,新建教学楼可安排学生4000多人。通过多方筹资,目前大多数工程项目已竣工验收交付学校使用,农村中小学的办学条

件得到很大改善。

各级财政部门按照“科教兴桂”战略和建立公共财政的要求,在财政十分困难的情况下,始终把发展教育工作列为重中之重,认真落实“以县为主”的农村义务教育管理体制,大力调整财政支出结构,积极筹措资金,千方百计增加教育投入特别是农村义务教育投入。并积极争取和调剂安排专项资金用于中小学危房改造。“十五”期间,全市共争取中央国债资金2725万元、“西部地区寄宿制学校建设工程”项目专项资金2491万元、自治区用于农村中小学危房改造项目资金2000多万元,对全市三县一区200多所农村中小学危房进行了改造重建。

在农村中小学危房改造取得成绩的同时,也应清醒地认识到农村中小学危房改造工作任务仍十分艰巨,贺州市尚有各类危房校舍17.4万平方米,其中,B级0.198万平方米,C级2.5万平方米,D级14.72万平方米。

告别危房学校应倾力创新投入机制

继续坚持把中小学校危房改造作为财政工作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坚持以D级危房改造为重点,并兼顾改造B、C级危房,力争再用三年时间完成现有的危房改造任务。为了确保危房改造资金投入到位,市、县(区)两级财政每年要在财政预算中安排一定资金,用于危房改造,并在上级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中保证10%以上的比例专项用于农村中小学危房改造。

调整财政体制,明确各级政府义务教育经费投入责任。要通过体制上的调整,逐步建立起责任明确、合理分

担、稳定增长的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建议在西部地区改目前“以县为主”为“中央、省、县各级共同负担”的投入保障机制,使西部地区农村义务教育教职工工资能够按时足额发放、公用经费及时到位,以保障西部地区教育的质量、校舍建设和危房改造。

制定规划,加强对危房工程质量管理。财政部门要紧密配合教育、发改委等部门,按照国务院批准的《实施方案》和文件要求,抓紧制订农村中小学危房改造工程总体规划和年度实施项目计划,确保总体目标的顺利实现。在大规模开展农村中小学危房改造的同时,对今后可能新产生的危房,必须加强核查、制定规划,落实资金并承担改造任务。要狠抓危房改造工程责任落实和规范管理,加强对危房工程质量管理,切实把好竣工验收关。抽调责任心强、业务素质高的有关部门人员组成强有力的工作组,定期对农村中小学校舍进行勘察、鉴定,发现问题立即整改,把安全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以避免造成更大的经济损失。

拓宽中小学危房改造融资渠道。针对县(区)政府财力有限与教育投入不足的矛盾,实现教育的改革和发展,必须拓宽融资渠道,探索一条利用市场资金解决全市农村中小学危房改造资金不足的路子。一是实施多元筹资模式,对所有中小学校实行“学校借贷、财政贴息、学校还本”的资金筹措办法进行建设;二是学校向金融机构贷款用于学校教室、学生宿舍危房改造,县(区)以上政府给予三年全额贴息。

(作者单位:广西贺州市财政局)